

(第 24 回)	六門教授 習定論	定 義	大乘莊嚴 經論	定 義	瑜伽師地 論	定 義
最初心住	最初住	若於最初學緣境時，其心堅執名最初住。	安住心	應知繫緣者：謂安住心，安心所緣不令離故。	內住	謂從外一切所緣境界攝錄其心，繫在於內，令不散亂。此則最初繫縛其心，令住於內，不外散亂。故名內住。
第二心住	正念住	時令其正念流注不斷，名正念住。	攝住心	速攝者：謂攝住心，若覺心亂，速攝持故。	等住	謂即最初所繫縛心，其性羶動未能令其等住遍住故，次即於此所緣境界，以相續方便澄淨方便，挫令微細遍攝令住，故名等住。
第三心住	覆審住	若依託此有亂心生，更覆審察緣境而住，名為覆審住。	解住心	內略：謂解住心，覺心外廣更內略故。	安住	謂若此心雖復如是內住等住，然由失念於外散亂，復還攝錄安置內境，故名安住。
第四心住	後別住	於後時轉得差別，名後別住。	轉住心	樂住者：謂轉住心，見定功德，轉樂住故。	近住	謂彼先應如是如是親近念住，由此念故數數作意內住其心，不令此心遠住於外，故名近住。
第五心住	調柔住	於後時對治生起，心得自在，生歡喜時，名調柔住。	伏住心	調厭者：謂伏住心，心若不樂應折伏故。	調順	謂種種相令心散亂，所謂色聲香味觸相，及貪瞋癡男女等相故，彼先應取彼諸相為過患想，由如是想增上力故，於彼諸相折挫其心，不令流散，故名調順。
第六心住	寂靜住	於此喜愛，以無愛心對治生時，無所愛樂，其心安靜，名寂靜住。	息住心	息亂者：謂息住心，見亂過失，令止息故。	寂靜	謂有種種欲患害等諸惡尋思、貪欲蓋等諸隨煩惱，令心擾動，故彼先應取彼諸法為過患想，由如是想增上力故，於諸尋思及隨煩惱，止息其心不令流散，故名寂靜。
第七心住	降伏住	於後時所有已生、未生重障煩惱為降伏故，名降伏住。	滅住心	或起滅亦爾者：謂滅住心，貪憂等起即令滅故。	最極寂靜	謂失念故即彼二種暫現行時，隨所生起諸惡尋思及隨煩惱能不忍受，尋即斷滅除遣變吐，是故名為最極寂靜。

第八心住	功用住	於後時以加行心於所緣境無間隨轉，一緣而住，名為功用住	性住心	所作心自流者：謂性住心，所作任運，成自性故。	專注一趣	謂有加行有功用，無缺無間三摩地相續而住，是故名為專注一趣。
第九心住	任運住	於後時於所緣境心無加行，任運隨流，無間入定，緣串習道，名任運住。	持住心	爾時得無作者：謂持住心，不由作意得總持故。	等持	謂數修數習數多修習為因緣故，得無加行無功用任運轉道，由是因緣不由加行不由功用，心三摩地任運相續無散亂轉，故名等持。

《六門》四種作意	四作意意義	九種心住	《瑜伽》四種作意	《瑜伽》六種力
勵力荷負作意	此中堅執不散，是勵力荷負作意。初用功力而荷負故	最初住(內住)	力勵運轉作意	聽聞力、思惟力(初由聽聞思惟二力。數聞數思增上力故。最初令心於內境住。及即於此相續方便澄淨方便等遍安住)
有間荷負作意	中間數有亂心起故	正念住(等住) 覆審住(安住) 後別住(近住) 調柔住(調順) 寂靜住(寂靜) 降伏住(最極寂靜)	有間缺運轉作意	
有功用荷負作	無間加行	功用住(專注一趣)	無間缺運轉作意	憶念力(如是於內繫縛心已。由憶念力數數作意。攝錄其心令不散亂安住近住) 正知力(從此已後由正知力調息其心。於其諸相諸惡尋思諸隨煩惱不令流散調順寂靜) 精進力(由精進力設彼二種暫現行時能不忍受。尋即斷滅除遣變吐。最極寂靜專注一趣)
無功用荷負作意	入串習道	任運住(等持)	無功用運轉作意	串習力(由串習力等持成滿)

《瑜伽師地論》卷 31：「云何為捨。謂於所緣心無染污心平等性。於止觀品調柔正直任運轉性及調柔心有堪能性。令心隨與任運作用。云何捨相。謂由所緣令心上捨。及於所緣不發所有太過精進。云何捨時。謂於奢摩他毘鉢舍那品所有掉舉心已解脫。是修捨時。」(CBETA, T30, no. 1579, p. 456, b8-14)